

监测报告

誉达环监字（2019）第 6815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四月



监测报告说明

1、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，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环保设施验收监测、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，并由我单位按规范采样、监测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2、报告无本单位公章及骑缝章无效。

3、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审定签字无效。

4、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项 目 名 称：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承 担 单 位：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法 定 代 表 人：王 鹏 举

项 目 负 责 人：吕 俊 峰

报 告 编 写 人：李 清 润

报 告 审 核：吕俊峰

报 告 审 定：闫红霞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运城市空港南区通达南路 12 号

目 录

一、 任务由来.....	1
二、 监测内容.....	1
三、 质量控制.....	1
四、 监测结果.....	4
五、 监测结论.....	4

附件：誉达环检字（2019）第 6815 号

一、任务由来

受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委托，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对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废水污染源进行了监测，监测内容详见表 2-1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废水	熄焦池补水口	pH、悬浮物、COD _{Cr} 、氨氮、挥发酚、氰化物	监测 1 天，非连续采集 3 个样品。
2		湿熄焦回用水	挥发酚	

三、质量控制

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代表性强，依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630-2011）、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91-2002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对监测全程序进行质量控制：

- （1）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详见表 3-1；
- （2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详见表 3-2；
- （3）监测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部门鉴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，详见表 3-3，监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3-4。
- （4）根据上报质控数据对监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。质控数据详见表 3-5。

表 3-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

日期	生产设施	废水处理设计量 (t/h)	废水处理实际量 (t/h)	废水处理负荷 (%)
2019.4.1	酚氰污水处理站	25	15	60.0

表 3-2

监测分析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
李 炎	SXYD18013	王曼璎	SXYD18020	李清润	SXYD18045
张 娜	SXYD18025	王宇斐	SXYD18042	王娅青	SXYD18043

表 3-3

监测分析仪器检定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仪器技术指标	检定与校准部门有效期至
pH	精密 pH 计 PHS-3C 型	600412070169	pH: 0-14.00 mv: 0-±1999	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2019 年 9 月
SS	电子天平 AL204 型	B224015310	0-210g	
氰化物	分光光度计 721G 型	071112060009	340-1000nm	
挥发酚	分光光度计 721G 型	071113070011		
氨氮	分光光度计 721G 型	071112050078		

表 3-4

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 限/最低检出浓 度
废水	pH 值	《地表水和 污水监测技 术规范》 (HJ/T 91-2002)	《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(GB 6920-86)	—
	悬浮物	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(GB 11901-1989)	4mg/L
	氰化物	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》(HJ 484-2009)	0.004 mg/L
	挥发酚	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 (HJ 503-2009)	0.01mg/L
	COD _{Cr}	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-2017)	4mg/L
	氨氮	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(HJ 535-2009)	0.025 mg/L

表 3-5

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果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	加标回收率(%)		标准样品检查(mg/L)		结果
		测定值(mg/L)	相对偏差(%)	允许偏差(%)	测定结果	要求范围	测定值	保证值	
氨氮	BY1904003	—	—	—	—	—	31.2	30.4±1.8	相对偏差 ☐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☒
CODcr	BY1904004	—	—	—	—	—	106	106±5	相对偏差 ☐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☒
CODcr	ZC19680401 WS1#-1-1	109	4	≤10	—	—	—	—	相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1	100							
氰化物	ZC19680401 WS1#-1-1	0.165	0.3	≤15	—	—	—	—	相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2	0.164							
挥发酚	ZC19680401 WS2#-1-1	0.362	2	≤15	—	—	—	—	相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3	0.346							
pH	ZC19680401 WS1#-1-2	8.33	0.02 单位	0.05 单位	—	—	—	—	绝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4	8.31							
氨氮	ZC19680401 WS1#-1-2	8.06	0.9	≤10	—	—	—	—	相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5	8.20							
挥发酚	ZC19680401 WS1#-1-3	0.062	7	≤15	—	—	—	—	相对偏差 ☒ 回收率 ☐ 标准样品 ☐
	ZC19680401 WS0#-8	0.054							
备 注	ZC19680401WS0#-X 代表现场平行样品。								

四、监测结果

表 4-1

熄焦池补水口监测结果一览表

单位: mg/L (pH 值除外)

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及点位		pH	悬浮物	氰化物	挥发酚	CODcr	氨氮
熄焦池补水口 (2019.04.01)	第一次	8.30	9	0.165	0.031	109	7.36
	第二次	8.33	13	0.173	0.038	95	8.06
	第三次	8.28	10	0.168	0.062	87	6.39
平均值		8.30	11	0.169	0.044	97	7.27
标准限值		6-9	70	0.20	0.50	150	25
备注		pH 值、悬浮物、挥发酚、CODcr、氨氮、氰化物执行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 1 间接排放标准。					

表 4-2

湿熄焦回用水监测结果一览表

单位: mg/L

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及点位		挥发酚
湿熄焦回用水 (2019.04.01)	第一次	0.362
	第二次	0.315
	第三次	0.288
平均值		0.322
标准限值		0.50
备注		挥发酚执行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 1 间接排放标准。

五、监测结论

由监测结果可知，监测期间：熄焦池补水口废水的 pH 值、悬浮物、CODcr、氨氮、挥发酚、氰化物的排放浓度均达到了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 1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。

湿熄焦回用水挥发酚的排放浓度达到了《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6171-2012）表 1 中的间接排放标准限值要求。

检测报告

誉达环检字（2019）第 6815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三〇一九年四月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本报告无本单位公章、骑缝章、CMA 章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批准签字无效。
- 3、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- 4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5、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负责。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运城市空港南区通达南路 12 号

目 录

一、项目概况.....	1
二、监测内容.....	2
三、监测方法及仪器.....	2
四、监测结果.....	3

一、项目概况

表 1-1

项目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污染源自行监测					
监测地点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					
委托单位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					
联系人	吕军峰			联系电话	18435982168	
监测类别	委托 ☒ 现状 ☐ 环评 ☐ 竣工 ☐ 其它 ☐					
监测内容	废水 详见表 2-1		监测（采样）日期		2019/04/01	
接样日期	2019/04/01		分析日期		2019/04/01~2019/04/03	
监测依据	详见表 3-1		主要仪器设备及编号		详见表 3-2	
样品情况	样品类别	样品数量				样品状态
	废水	pH3 个、CODcr 3 个、氨氮 3 个、悬浮物 3 个、挥发酚 6 个、氰化物 3 个				液态/密封/完好
监测结论	按实测值报出，详见 4-1 ~4-2。					
现场环境	温度： 12.8℃ ~ 20.4℃ 大气压： 96.1~ 96.6kPa					
实验室环境	温度： 20.7~22.1℃ 湿 度： 34 ~ 46 %RH					
监测人员	姓 名	李 炎	王曼璎	李清润	张 娜	王宇斐
	上岗证号	SXYD18013	SXYD18020	SXYD18045	SXYD18025	SXYD18042
	姓 名	王娅青	—	—	—	—
	上岗证号	SXYD18043	—	—	—	—
批准人	闫子强 2019年4月6日			审核人	吕军峰 2019年4月6日	
备 注	山西阳光华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焦化一厂）污染源自行监测					
录 入	李清润		校 对	张琪	打印日期	2019.04. 06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 监测点位、项目、频次一览表

序号	类别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
1	废水	熄焦池补水口	pH、悬浮物、COD _{Cr} 、氨氮、挥发酚、氰化物	监测 1 天，非连续采集 3 个样品。
2		湿熄焦回用水	挥发酚	

三、监测方法及仪器

表 3-1 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

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检出限/ 最低检出浓度
废水	pH 值	《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(HJ/T 91-2002)	《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(GB 6920-86)	—
	悬浮物	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(GB 11901-1989)	4mg/L
	氰化物		《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》(HJ 484-2009)	0.004 mg/L
	挥发酚		《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》(HJ 503-2009)	0.01mg/L
	COD _{Cr}	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 828-2017)	4mg/L
	氨氮	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(HJ 535-2009)	0.025 mg/L

表 3-2 检测使用仪器检定情况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 及型号	仪器编号	仪器 技术指标	检定/校准部门 与有效期
pH	精密 pH 计 PHS-3C 型	600412070169	pH: 0-14.00 mv: 0-±1999	运城市质量技术监督 所 2019 年 9 月
悬浮物	电子天平 AL204 型	B224015310	0-210g	
氰化物	分光光度计 721G 型	071112060009	340-1000nm	
挥发酚		071113070011		
氨氮		071112050078		

四、监测结果

表 4-1 熄焦池补水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：mg/L (pH 值除外)

监测点位 及日期	样品编号	pH	悬浮物	氰化物	挥发酚	CODcr	氨氮
熄焦池补水口 (2019.04.01)	ZC19680401WS1#-1-1	8.30	9	0.165	0.031	109	7.36
	ZC19680401WS1#-1-2	8.33	13	0.173	0.038	95	8.06
	ZC19680401WS1#-1-3	8.28	10	0.168	0.062	87	6.39
备注							

表 4-2 湿熄焦回用水池内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：mg/L

监测点位 及日期	样品编号	挥发酚
湿熄焦回用水 (2019.04.01)	ZC19680401WS2#-1-1	0.362
	ZC19680401WS2#-1-2	0.315
	ZC19680401WS2#-1-3	0.288
备注		